

烟台信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6年7月29日，以书面通知方式通知各监事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年8月11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曲尧栋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会议议案的审议过程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，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）共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16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主要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主要内容：根据公司未分配利润情况，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等因素，以公司总股本 18,150,000 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.93 元（含税）人民币现金，合计发放现金股利 3,502,950 元。本次分配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股东应缴税费按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财税[2015]101 号文件执行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备查文件目录

《烟台信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烟台信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年8月12日